

中南大学研究生新生入学报到须知

(临床医学、口腔医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适用)

一、报到手续办理

新生持录取通知书、校园卡、本人身份证、以应届毕业生身份报考录取者须持前置学历的毕业证、学位证原件 and 学信网下载的“教育部学历学位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国(境)外学生出具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于6月29日到中南大学湘雅医学院新校区(岳麓区桐梓坡路172号,具体报到地点于6月20日以后关注研究生院网站或登录信息门户查询)按以下程序办理相关入学手续。因故不能按期报到者,应提前书面向就读学院(医院)研究生管理部门请假,假期一般不得超过2周。未请假或请假逾期者,除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视为放弃入学资格。

以应届毕业生身份报考录取者必须在2023年9月9日前获得相应的学历学位证书,否则取消录取资格和入学资格,不能办理报到注册手续。

(一) 登录信息门户及新生自助服务网站

1.信息门户(<http://my.csu.edu.cn>):可以为每一位同学提供与本人身份相关的信息服务。信息门户的用户名是您的学号,初次登录时点击“账号激活”按照步骤填写信息,完成个人信息校验、绑定手机号、设置密码。

2.新生自助服务网站:进入信息门户后,在“单点登录”选项卡中点击“新生自助服务”链接即可进入该网站。网站提供缴费标准查询、在线缴费、学校免费邮箱申请、住宿安排以及学校通知查询等服务。新生自助服务网站的开通时间为6月20日10:00。请您务必及时登录该网站,了解报到流程和相关要求。

3.中南e行/中南大学ITS:我校移动信息门户,为师生提供手机端信息服务,账号密码同信息门户一致。新生可通过扫描下图二维码下载“中南e行”APP,扫码并关注学校官方企业微信“中南大学ITS”进入应用广场,搜索“学籍注册”进行报到。也可以直接在微信公众号“中南大学信网中心”,进入“服务大厅”-“学籍注册”进行报到。“中南e行”APP和“中南大学ITS”企业微信还为师生提供各种丰富的应用。



(中南e行)



(中南大学ITS企业号)



(信网中心微信公众号)

所有新生应该在报到期间及时通过手机完成报到手续办理或到就读学院完成报到手续。

4.特别提醒:研究生新生完成报到手续后,须根据研究生院开学前(9月初)发布的“开学注册通知”要求,登录“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系统”(<http://gms.csu.edu.cn/>)进行“网上注册”和“父母或监护人信息录入(点击系统首界面左侧学生个人信息处‘编辑’图标,即可进入录入页面)”,且每个学期开学时均要进行“网上注册”和“研究生证盖注册章”,如未按时“网上注册”将影响学籍和奖助学金的发放及学生火车优惠卡的使用。

(二) 缴费须知

1.2023年研究生新生入学缴费项目及标准

(1) 学费:学费按照录取通知书上的标准缴纳,详见附件1《中南大学2023级研究生学费标准》。

(2) 住宿费

根据实际住宿条件按600-1200元/学年(学年缴费标准)标准缴纳。

(3) 代收费

①体检费:96元/人。

②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简称医保费）

缴费标准：长沙市 2023 年度入学高校大学生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标准暂定为 380 元/人。新生入学时一次性缴纳毕业前所有学年医保费，学校统一缴费至长沙市岳麓区税务局，毕业之前不再调整个人缴费标准。我校硕士研究生三年一次交清（共 1140 元），博士研究生四年一次交清（共 1520 元），直博生五年一次交清（共 1900 元）。依据医保部门后续正式文件通知为准，多退少补。

分类资助政策：对特困人员参加居民医保的个人缴费给予全额资助（重度残疾、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参照执行）；对纳入乡村振兴部门监测范围的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以及低保对象、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成员等困难人员参加居民医保的个人缴费给予 50% 资助。

需提交的材料及未尽事项详见附件 3：“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须知”。

2. 缴费方式

所有研究生新生须通过委托银行统一扣缴或网上自主缴纳两种方式交清第一学年学费、住宿费及代收费用。

（1）委托银行统一扣缴

委托银行统一扣缴方式只能交纳学费。学校已为研究生在收费银行开办了银行卡，银行卡具体使用事宜详见附件 2 《中南大学 2023 级硕士研究生银行卡开卡须知》。2023 级学生学费扣缴时间另行通知，学生需在此之前将第一学年学费足额存入银行卡内，以后每学年第一学期开学前将学费足额存入，学校将安排在开学前统一扣缴。

（2）网上自主缴纳

学生可以通过中南大学网上交费平台自主缴纳学费、住宿费、体检费、医保费等费用，如果学费没有通过委托银行统一扣缴方式扣缴成功的，须采用网上自主缴纳方式。

（三）奖学金、助学金发放方式

奖学金、助学金将默认发放至“学校为研究生在收费银行开办的银行卡”，所有研究生必须激活此银行卡（激活方法见银行卡开卡须知）并确认为一类卡（在同一银行办理了两张卡的，第一张卡会默认为一类卡；如果学校发放的此张银行卡为第二张，则为二类卡，请到相关银行办理升级手续），否则奖学金、助学金将无法发放到位。9 月 20 日左右登录中南大学“信息门户”(<http://my.csu.edu.cn/portal/index.jsp>)→“财务平台”→点击“银行信息（卡号维护）”，查看银行卡绑定情况，如有误，在界面上维护“酬金申报卡”并保存（绑定的银行卡必须为录取通知中发放的银行卡）。

（四）转党、团组织关系

1. 新生党员组织关系转接

新生党员由具有审批预备党员权限的基层党委开具组织关系介绍信（不接受在职研究生党员组织关系）。新生党员应办理入学报到手续后再统一办理转接组织关系手续。

（1）由湖南省内转入我校的新生党员，直接通过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转入就读学院党委（党总支），入学后请及时到学院党委（党总支）确认党组织关系是否系统转接成功。

（2）由湖南省外转入我校的新生党员，在通过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转接组织关系的同时，需持纸质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和党员信息采集表于入学报到后到就读学院党委（党总支）办理转接手续，并将回执寄回原所在基层党委。（注：纸质组织关系介绍信抬头应填写为就读学院党委（党总支）规范全称；党员信息采集表从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中导出，按要求签字，盖章。）

特别提醒：无论电子介绍信还是纸质介绍信，均有期限要求，报到后要尽快落实上述事宜，也不宜过早开具组织关系介绍信（建议毕业前半个月再开具纸质介绍信），以免来我校报到时介绍信已过期作废。应告知原就读学校将本人党员材料及时转入我校，并在报到后及时到就读学院落实相关材料是否寄到。凡是党员档案材料不齐者或不符合要求者，均不予接收组织关系。请各新生党员提醒原所在基层党组织在封档案前，严格审核检查党员档案材料是否齐全。接受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后，提醒现在的党组织及时按程序处理好组织关系回执事宜。

2. 新生团员组织关系转接

原所在单位团组织在新生团员证上加盖印章办理转出手续，并在“智慧团建”系统中将团员组织关系转至新生就读学院团委，新生团员档案放入本人档案一并转递。学校团组织在新生入校后收取团员证，统一办理团组织关系线下转入和“智慧团建”系统线上转入手续。

（五）转人事（学籍）档案、工资关系

所有全日制非定向就业研究生新生，必须将人事（学籍）档案转入我校就读学院，且保存至毕业，其中原在职考取我校全日制非定向就业研究生，还必须提交工资关系转移介绍信或离职解除劳动合同协议书。

享受奖助学金的研究生新生（不含少数民族骨干计划和强军计划）必须将人事档案、工资关系转移介绍信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应届本科毕业生和应届硕士生可不交工资关系）提交就读学院，由学院审核后报研究生院。未按时将人事档案转入我校就读学院、未按时交工资关系转移介绍信、证明材料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学校将取消其享受的奖学金、助学金。

（六）户口迁移

自愿将户口迁入学校的新生，入学报到时持录取通知书、户口迁移证（或本人户口页）、居民身份证到指定地点办理户口迁移手续。不将户口迁入学校的新生，入学报到时持录取通知书、居民身份证、《中南大学学生户口信息卡》到湘雅新校区后栋（孝骞楼）保卫办 139 室办理居住人口登记手续。上述手续过了报到期不再办理。

1.办理户口迁移时，须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湖南省外迁入的，需在原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办理迁在移证，且迁移证上的迁往地址必须填写为：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中南大学湘雅医学院（或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桐梓坡路 172 号）；

(2)湖南省内迁入的，不需办理迁移证，只需携带本人户口页，且确定本人不是户主；

(3)本人在户口迁移证备注栏内(或本人户口页的空白处)注明所在的学院、专业、常用联系电话号码，并携带一张一寸近期正面免冠彩色相片。

2.不将户口迁入学校的新生须如实填写好《中南大学学生户口信息卡》并贴上本人相片一张(一寸近期正面免冠彩色相片)。

（七）住宿安排

1.通过“新生自助服务网站”查询暑期临时住宿安排结果，报到时凭校园卡到楼栋值班室登记，刷校园卡入住。请不要提前入住！

2.请湘雅三医院的学生注意：暑期学习结束后，须参与秋季报到学生网上选房，即通过“新生自助服务”网站于 8 月 17 日 10:00-17:00 选择宿舍标准。如需“退订”，应于 8 月 18 日 17:00 前在系统中确认，或者于新生报到前到湘雅校区宿管站现场确认；未及时“退订”的，收费系统将自动生成住宿费。“退订”后当年（学年）不再安排宿舍。从 8 月 25 日 17:00 起可查询分配结果。因为湘雅校区房源有限，将有部分学生选不到房。未能选到房的，请提前做好自行解决住宿问题的准备并于 8 月 24 日前退房。

3.暑期学习结束时请及时退房，带走个人物品并在值班室登记。

4.咨询方式

湘雅校区宿管站地点：湘雅新校区学生公寓八号楼 709#，电话：82650060。

（八）体检

所有研究生新生都必须进行体检。时间：7 月 1 日上午，地点：湘雅医学院新校区体育馆。

二、校园卡

校园卡是您在校学习生活的重要工具，校园卡初始查询密码和消费密码均为本人身份证的后 6 位数字，留学生为 123456。密码可进行修改，请妥善保管。校园卡常用信息如下：

1.校园卡电子服务大厅：<https://ecard.csu.edu.cn>。

2.微信公众号：关注“中南大学信网中心”微信公众号，进入服务大厅，选择“校园卡”应用。

3.中南大学 ITS 企业号：关注“中南大学 ITS”企业号，选择“校园卡”应用

4.“中南 e 行”手机 APP（app.csu.edu.cn 下载）：选择“校园卡”应用。

5.校园卡服务点：校本部服务厅（二办公楼 119 室），升华公寓综合服务大厅（升华公寓 19 栋一层），铁道校区服务点（电子楼 214 室），湘雅新校区服务点（福庆楼 387），湘雅老校区服务点（老干楼 303）。

6.校园卡人工服务电话：0731-88830600（全校区），咨询电话：88830278。

三、学习安排

1. 2023年7月2日-7月28日为授课时间，由学校统一组织公共课程的学习。
2. 2023年8月1日-2026年4月30日为临床轮训阶段，由各附属医院组织完成33个月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3. 2023年8月5日-6日为理论课集中考试时间，由湘雅医学院组织学生统一进行考试，具体安排请提前1周关注研究生院官网通知。

四、其它有关事项

1. 新生来校途中，应遵纪守法，注意安全，保管好个人钱物、证件等，同时应做好个人防护。
2. 研究生入学后，学校将对享受奖助学金情况进行检查，对核实没有脱产学习、未按学校要求按时将人事档案和工资关系转入学校、有在原工作单位领取工资补助等或与其他单位签定劳务合同兼职领取工资补助等情况享受了奖助学金的全日制研究生，收回全部已发放的奖助学金，并按学校有关规定给予处理。
3. 2023年保留入学资格的硕士研究生，按2024年新生报到时间报到入学。确定为2024年（保留入学资格者）入学的，须在2024年5月1日前向所在二级学院的研究生管理部门提交以下相关材料，由二级学院将材料原件交至研究生院培养办学籍部门：①本人申请入学的报告；②工作单位同意入学证明及政审材料；③录取通知书复印件。逾期未提交材料的，视为放弃入学资格。
4. 新生应自备日常生活用品和床上用品。
5. 新生入校后3个月内经学校进行政治品德、专业知识水平、体检复查，合格者方可取得正式学籍。对不符合条件者，由学校酌情处理，直至取消其入学资格。
6. 托运行李时，请写清楚姓名、报到校区和录取学院名称。
7. 录取通知书委托所在学院（所、系、医院）寄发，研究生新生可与相应学院（所）联系寄发情况。如6月22日仍未收到录取通知书，请与研招办（0731-88836258）联系。
8. 新生报到流程和相关要求如有调整，请在报到前关注信息门户及新生自助服务网站以及研究生院网站。
9. 入学后请认真学习《中南大学研究生手册》上的所有文件及研究生院网站“办事指南”的相关内容；学习期间要经常登录研究生院和二级培养单位网站，了解查询发布的最新通知。
10. 硕士生学制为3年，全日制最长学习年限为5年（非全日制最长学习年限为6年）；博士生学制为4年（直博生为5年），全日制最长学习年限为7年（非全日制最长学习年限为8年）；如超过最长学习年限未毕业者将作退学处理（详细规定见《中南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
11. 同时还可通过关注“中南大学研究生教育”微信公众号，了解更多校园资讯。欢迎各位研究生新生前来投稿、交流、留言提问。



中南大学研究生教育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中南大学研究生院
2023年6月

附件 1:

中南大学 2023 级研究生学费标准

收费项目		标准（元/生·年）	
一、全日制学术型博士研究生		10000	
二、全日制专业型博士研究生			
1.医学专业		15000	
2.其他专业		14000	
三、非全日制专业型博士研究生（工程博士）		28000	
四、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		8000	
五、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哲学类（01）	8000	
	经济学类（02）	14000	
	法学类（03）	10000	
	教育类（04）	10000	
	文学类（05）	13000	
	理学类（07）	8000	
	工学类（08）	12000	
	医学类（10）	10000	
	管理学类（12）	14000	
	艺术学类（13）	9000	
六、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管理学类（12）	1251 工商管理（MBA）	40000
		1252 公共管理（MPA）	20000
		1256 工程管理	30000
七、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1251）		每生全程 200000 元，其中第一、二学年 70000 元，第三学年 60000 元。	
八、护理学硕士（（1011）与美国加州大学旧金山分校联合举办）		49000	

备注：

1.研究生收费依据湖南省《关于我省研究生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湘发改价费规〔2023〕262号）规定标准收取。

2.护理学硕士（与美国加州大学旧金山分校联合举办）项目：按湖南省《关于中南大学等高校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收费标准的批复》（湘发改价费〔2018〕595号）规定标准收取。

附件 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须知

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的通知》（湘政办发〔2022〕67号）、长沙市医疗保障事务中心《关于做好2022年度入学大学生、2023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有关事项的通知》（长医保发〔2022〕39号）等相关文件和长沙市医疗保障局待遇保障处电话通知，明确以下事项：

一、缴费标准：长沙市2023年度入学高校大学生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标准暂定为380元/人，以医保部门后续正式文件通知为准，多退少补。对特困人员参加居民医保的个人缴费给予全额资助（重度残疾、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参照执行）；对纳入乡村振兴部门监测范围的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以及低保对象、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成员等困难人员参加居民医保的个人缴费给予50%资助。

二、根据长沙市《关于进一步做好大学生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有关工作的通知》（长人社发〔2014〕14号）精神，新生入学时一次性缴纳毕业前所有学年医保费，学校统一缴费至长沙市岳麓区税务局，毕业之前不再调整个人缴费标准。我校硕士研究生三年一次交清，博士研究生四年一次交清，直博生五年一次交清。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新入学大中专院校学生首年医保待遇享受期为缴费当年9月1日至次年12月31日。居民医保基金可支付下列费用：（一）政策范围内的住院医疗费用；（二）政策范围内的门诊医疗费用；（三）购买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四）生育医疗费用（含产前检查费）补助；（五）无第三人责任的意外伤害医疗费用，以及经相关部门认定、按比例剔除应由第三人负担后的医疗费用；（六）符合国家和我省规定的其他情形。参保学生可以在学校三个校区职工医院享受医保政策范围内的门诊报销70%，一年最高享受医保门诊统筹支付金额560元；在长沙市定点医疗机构住院都可以享受医保政策范围内按比例报销，住院（含参照住院待遇进行管理、“双通道”药品单行支付管理）医疗费用的最高实际支付限额为15万元。大病保险年度最高支付限额为40万元。对特困人员、低保对象、返贫致贫人口取消最高支付限额。

四、异地就医直接结算：6月至9月1日前报到的学生、异地长期居住人员、临时外出就医人员按照湖南省医疗保障局、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基本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按照“就医地目录、参保地政策、就医地管理”解决就医需求。参保人员跨省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应办理异地就医备案登记手续，可通过参保地经办机构服务窗口、电话、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国家异地就医备案小程序、国务院客户端小程序、“湘医保”APP等多种渠道办理。参保人员跨省和省内异地就医门诊慢特病、普通门诊费用直接结算的，无需办理异地就医备案登记手续。

五、提供材料及要求：

大学生参保由学校医保办统一办理参保登记，以下人员需提供相关材料：

1、参保高校首次的参保人员中，属低保、特困、扶贫对象、重度残疾人员（1—2级）、孤儿的，凭低保证、特困供养证、扶贫对象凭乡村振兴部门开具的证明或有扶贫手册的（扶贫手册上显示已脱贫的不能享受）、残疾证（本人的）或相关部门提供的名单办理参保登记（贫困人员的证件需要镇或县级的章为证，乡、村级的章证明无效）。有以上情况的学生愿意享受此优惠政策的，请在开学之日起至9月30日期间，将证明材料交给本院系的辅导员统一收集后交医保办。

2、如果已购买新农合、城镇居民医保或者职工医保，现已全国联网，不可在校重复参保。

3、如有因疾病、出国、当兵、休学、延迟毕业各种原因未能毕业的，还需要继续享受医保待遇的学生，请于毕业当年的9月份将本人信息报至学校医保办登记，再到财务网上补交当年的医保费用。

4、对于上述各类型人员申请减免医保费及有例外情况要求退保的，请在报名时由学生本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及复印件，并请相关证明材料背面写明姓名、专业班级、学号、电话、身份证号、银行卡号、开户行，交相应班级辅导员。例外情况要求退保是指已参加城镇居民医保、在家已购买新农合医疗保险、申请退学已交医保费等，并请辅导员在入学之日起至9月30日期间将相关证明材料统一送医保办审核保存。

5、如有任何疑问或有特殊情况，请咨询中南大学大学生医保办公室，地址：中南大学本部职工医院住院部一楼108室，电话：0731-88877847。